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转债代码：113679

转债简称：芯能转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放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0,662,863.6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00,006,44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001,288.20元（含税），占2024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1.66%。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0,001,288.20	75,000,434.10	6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587,895.88	220,156,927.21	191,463,333.5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90,662,863.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5,001,722.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1,736,05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5,001,722.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16.4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